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13-012
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西藏山南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预算指标的通知(山财预指[2013]16号)根据文件内容,财政局决定下达公司财政扶持资金人民币1,450.22万元。

上述资金已于2013年2月5日划拨到公司资金账户。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资金确定为营业外收入并计入公司2013年度损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6日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3-00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11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拍卖方式出售公司三明人造板厂吉口厂资产的议案》(决议公告及出售资产公告刊登于2012年11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意公司以公开拍卖方式出售三明人造板厂吉口厂资产。截止2012年9月10日,该项资产账面净值24421057.46元,评估价值44116600元,出售价格应参考评估价值并根据公开拍卖情况综合确定。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委托福建国正拍卖有限公司三明分公司(以下简称“国正拍卖”)对吉口厂资产组织实物拍卖,国正拍卖实行于2012年11月15日在《三明日报》、20日在《福建日报》上发布了《拍卖公告》,至2012年11月15日15时,共有3位竞买人根据规则缴交了竞买保证金并签署了竞拍文件。在永安市工商管理行政管理局、永安市财政局及公司相关方面的现场监督下,公司在永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拍卖会,竞买人均有入场资格参拍。因竞买人均为举牌应价,以致该标的流拍。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3-01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经营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司所载的财务数据为母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母公司2013年1月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2,262	12,262
净利润(万元)	3,540	3,540

2013年1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万元) 1,491,521 1,482,87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新城B股 编号:2013-006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经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披露信息所有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月度经营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月份经营状况报告:

1月份公司实现销售面积约11.13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16.58%,合

同销售总值约9.4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5.32%。

特此公告。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3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8月1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14,0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29.29%,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2012年7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于2012年8月13日开始累计使用了1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至2013年2月10日到期。

公司本次首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7,000万元,于2012年7月5日进行了归还。本次归还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4,000万元,公司于2013年2月6日归还了上述款项,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为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了支持,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3-002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230kta差别化纤维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见公司2012年3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辽宁华峰化纤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5月竞得90675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详见公司2012年5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辽宁华峰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华峰”)于2013年2月1日与辽阳国土资源局签署合同编号分别为LIA2012-2011H004和LIA2012-201AH005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出让宗地编号为2013AH004、2013AH005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2013AH004号地块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位置:辽阳市宏伟区东经路一段路西、华峰路北

2.土地面积:279034.10平方米

3.用地性质:工业用地

4.成交金额:人民币10743万元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6.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将为全资子公司辽宁华峰项目建设用地,该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取得,有利于顺利推动项目建设进程。

4.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8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营业执照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9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用自有货币资金300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产的土地评估作价341万元人民币作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徽维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维公司”),徽维公司拟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641万元,出资方式为公司资本公积金,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9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于2012年9月26日收到徽维公司《营业执照》,徽维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徽维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徽维公司营业执照登记号为34010000014784。

根据《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徽维公司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与徽维公司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致。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司法划转减持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乐实业”)分别与自然人常利梅、周娟、周娟就股权转让纠纷案,业经广东省普宁市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常利梅、周娟的诉讼请求,维持原判。

根据《广东省普宁市人民法院判决书》,新鸿辉实业将持有的公司1200万股股票予以质押登记,质押期限为2013年5月26日至2014年5月25日止,质押登记号为(2013)揭普法执字第89号。

根据《广东省普宁市人民法院判决书》,新鸿辉实业将持有的公司1200万股股票予以解除质押登记,解除质押登记号为(2013)揭普法执字第88号。

1.根据(2013)揭普法执字第88号《执行裁定书》,一、强制解除被执行人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1200万股股票的质押登记;二、将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300万股股票过户给申请执行人常利梅;三、本案项权益变动减持高乐股份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

2.根据(2013)揭普法执字第89号《执行裁定书》,一、强制解除被执行人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400万股股票的质押登记;二、将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400万股股票过户给申请执行人周娟;三、本案项权益变动减持高乐股份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69%。

3.根据(2013)揭普法执字第89号《执行裁定书》,一、强制解除被执行人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400万股股票的质押登记;二、将被执行人新鸿辉实业持有的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400万股股票过户给申请执行人周娟。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438 证券简称:山东晨鸣纸业 公告编号:2013-012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月10日上午9:00-11:30。

三、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陈洪国先生。

五、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办法参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执行。

七、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春霞;联系电话:0531-82256666;传真:0531-82256666。

八、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九、会议咨询办法:公司证券部电话:0531-82256666。

十、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一、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二、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三、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四、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五、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六、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七、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八、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十九、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一、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二、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三、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四、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五、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六、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七、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八、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二十九、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一、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二、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三、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四、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五、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六、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七、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八、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十九、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十、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十一、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人员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十二、会议期间,公司将安排有关